

2023 年度
保靖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保靖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保靖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办公室（装备财务保障股）。制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承办局机关文电、会务、文书档案、建议提案、统计、机要、收发、文印以及对外联络工作。收集、分析、反馈各类司法行政信息。负责司法行政系统新闻宣传、舆情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政务公开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局机关活动的协调安排、司法行政各项工作督查督办。负责司法行政经费的预算、决算，对其使用情况进行审核监督。负责各专项补助资金计划的呈报、指标分配工作。负责局机关财务核算与管理、司法行政后勤服务以及办公用品的配发、安全保卫、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司法行政系统的服装、车辆等物资装备。

（二）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开展全面依法治县理论与实践调查研究，提出政策建议。承担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规划建议的协调工作。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县有关重要文件。研究提出建设法治政府的意见和措施。负责拟订全面依法治县决策部署的年度督察工作计划、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接受各乡镇、各部门法治工作重要决定和方案的备案。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各乡镇、各部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推进全民普法。指导、监督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指导全县各部门、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指导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承担县委依法治县办的日常工作。

（三）社区矫正股（县社区矫正工作局）。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社区矫正的法律、法规、政策和工作部署；研究制定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规划；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接受委托机关委托开展适用社区矫正社会调查评估；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罪犯的监管、教育、考核奖惩、社会适应性帮扶和解除矫正；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区矫正社团组织工作；负责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承担县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四）行政复议与应诉股（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承办

县政府作为被申请人的有关行政复议事项。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五）规范性文件管理与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县行政执法监督局）。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县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的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受理县直部门及乡镇政府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参与县政府重大合同文本合法性审查；负责对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为县政府和各部门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协调部门之间在行政执法中的矛盾和纠纷；依法审查确认和规范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指导全县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组织实施全县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考核、资格认定和发证工作，管理全县的行政执法证件；指导、监督全县各类行政执法，规范行政执法文明；负责协调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和行政执法普遍性问题。负责县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六）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人民陪审员和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公室）。负责制定保障人民群众参与、促进、监督法治建设的制度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法规规章制订项目建议有关工作。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推进司法所建设。指导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七）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指导、督促法律援助、公证、律师、司法鉴定、仲裁等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服务工作。承担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指导全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工作，指导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八）政治办（警务办）。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和组织、人事工作。承担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保靖县司法局内设机构包括：我单位共有编制 52 个，其中行政政法编制 46 个（机关编制 22 个，乡镇司法员编制 24 个），事业单位编制 6 个。目前共有工作人员 45 人，其中机关 20 人，乡镇司法所 21 人，事业编 4 人。内设股室 8 个，分别为：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社区矫正股（县社区矫正工作局）、行政复议与应诉股（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规范性文件管理与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县行政执法监督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人民陪审员和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公室）、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政治办。

（二）决算单位构成

保靖县司法局无下属单位，因此，保靖县司法局 2023 年单位决算即保靖县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9.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68.7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2.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8.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2.7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1.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31.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131.77	总计	62	1131.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1.77	1099.04	0.00	0.00	0.00	0.00	32.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8.75	1068.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62.75	106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76.05	77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69	1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66.02	26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88	2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8.88	2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88	2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73	0.00	0.00	0.00	0.00	0.00	32.73
22999	其他支出	32.73	0.00	0.00	0.00	0.00	0.00	32.73
2299999	其他支出	32.73	0.00	0.00	0.00	0.00	0.00	3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31.77	810.05	321.7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8.75	775.91	292.85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62.75	775.91	286.85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76.05	775.91	0.14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69	0.00	11.69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66.02	0.00	266.02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88	0.00	28.88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8.88	0.00	28.88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88	0.00	28.88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73	32.73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2.73	32.73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73	32.7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9.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68.75	1068.7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1	1.4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8.88	28.8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9.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9.04	1099.0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99.04	总计	64	1099.04	1099.0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99.04	777.32	321.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8.75	775.91	292.85
20406	司法	1062.75	775.91	286.85
2040601	行政运行	776.05	775.91	0.1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	0.00	1.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69	0.00	11.69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0.00	8.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66.02	0.00	266.0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0.00	6.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0.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	1.4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	1.4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	1.4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88	0.00	28.8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8.88	0.00	28.8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88	0.00	2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1.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7.66	30201	办公费	17.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7.99	30202	印刷费	0.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3.2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07	30205	水费	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93	30206	电费	1.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0	30211	差旅费	2.8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8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77	30215	会议费	0.7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1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9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7. 57	30229	福利费	14. 6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8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2. 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 74	39999	其他支出	0. 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7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05			
人员经费合计		670. 92	公用经费合计					106. 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保靖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0.00	8.84	0.00	8.84	6.16	15.00	0.00	8.84	0.00	8.84	6.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131.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0.04 万元，增长 9.7%。主要原因是中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县级总体预算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31.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9.04 万元，占 97.1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2.73 万元，占 2.8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31.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0.05 万元，占 71.57%；项目支出 321.72 万元，占 28.4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99.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31 万元，增长 6.52%。主要原因是中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县级总体预算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99.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1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7.31 万元，增长 6.52%。主要是因为中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县级总体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99.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068.75 万元，占 97.24%；卫生健康支出 1.41 万元，占

0.13%；农林水支出 28.88 万元，占 2.6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27.8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9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76%，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796.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节约开支。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级预算紧张，部分资金未拨付使用。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9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县级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级财政资金紧张，部分未拨付使用。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02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县级预算。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县级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调整补充人员医疗费。

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8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调整补充乡村振兴驻村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7.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70.9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6.3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06.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3.6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0.97 万元，下降 6.0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每年缩减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

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0.84 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8.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0.13 万元，下降 1.4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16 万元，占 41.0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84 万元，占 58.9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82 个、来宾 568 人次，主要是州级、县级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保靖县司法局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4 万元，主要是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保靖县司法局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保靖县司法局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保靖县司法局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6.4 万元，比上年度决算减少 46.14 万元，下降 30.25%。主要原因是：将车补纳入人员经费范围，严格控制经费开支。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53 万元，用于召开司法行政工作会、工作部署会、全体干部会会议，人数 288 人，内容为司法行政工作会、工作部署会、全体干部会。开支培训费 0.74 万元，用于开展业务培训会、司法所培训会培训，人数 192 人，内容为业务培训、司法所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赛事等活动，开支 0 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0.4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由于工程支出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由于服务支出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计算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靖县司法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真实准确反映我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按照保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通知》（保财绩〔2024〕3 号）文件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收支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清理良好，基本上能按照预算进行开支和运转，对于超出的部分均为上级经费，能达到绩效支出的要求。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为：一是三公经费压缩不够；二是上级经费超出预算范围。原因为：一是接待人数和下乡次数增加，二是上级经费为当年拨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

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